

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
葵青區議會
交通運輸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二零二六）

議題：關注葵青區內綠色專線小巴的上落客位置

運輸署回覆：

運輸署一直密切監察葵青區內專線小巴的服務情況，並會因應資源不時派員作實地視察或登車調查，以監察專線小巴的營運。若在調查中發現或懷疑專線小巴營辦商出現違反有關營運條件或服務詳情表規定的情況，運輸署會要求營辦商作出跟進及提交書面解釋和相關資料。

運輸署在接獲關於對專線小巴服務的投訴時，會要求相關營辦商跟進調查，及提交書面解釋。運輸署會提醒營辦商必須遵照服務詳情表的規定營運，若營辦商的解釋未能令運輸署滿意，或未能按要求在指定時間內落實作出改善措施，運輸署會在進行客運營業證中期檢討時，考慮其服務水平及整體表現，決定是否批准客運營業證續期及所延續的有效期限。

就有關部分葵青區內的新界專線小巴路線未有於分站的適當位置停靠，影響乘客上落及候車秩序事宜，運輸署已去信敦促相關專線小巴營辦商，提示屬下司機必須遵守交通規則，並於交通情況許可及安全的情況下將車輛停靠於分站的適當位置讓乘客上落，以維持上車秩序及確保乘客安全。

運輸署亦已檢視新界專線小巴第 313 號線（荃灣（曹公街）－瑪嘉烈醫院）位於大窩口邨富榮樓分站附近的道路設計、交通流量、以及公共運輸服務的運作情況，正研究將該小巴分站向西遷移約 20 米（即現時巴士站較前的位置），適當分隔巴士站與小巴分站。與此同時，運輸署正考慮在該處設不准停車限制區，以優化上址公共運輸服務於路旁上落客的安排。

運輸署會繼續留意葵青區內新界專線小巴的服務情況。